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文件

平教体办〔2019〕191号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转发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19年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评选工作的预通知

各县(市、区)教体局，高新区农社局，局属各学校、市直有关学校：

现将《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预通知》(教办人〔2019〕390号)转发给你们，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评选范围、名额、条件和程序，做好推荐工作。

二、各单位严格按照市分配推荐名额(见附件)及相关要求做好推荐工作，经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评审，将确定的候选人在一定范围内公示无异议后，上报省评选表彰工作办公室。

三、坚持面向基层、面向一线。重点向乡村学校、乡村教师倾斜。推荐的先进个人中，各县(市)镇以下(不含县镇)的乡村中小学教师占本地推荐总名额的 50%以上；新华区、石龙区、新城区、高新区要推荐 1 名乡村中小学教师；城镇中小学教师中有农村任教经历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原则上，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应占本地区推荐总名额的 50%以上；汝州、鲁山、叶县要各推荐 1 名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汝州、鲁山同时可各推荐 1 名备选人员，不占分配名额；局属各学校、市直有关学校符合条件的限报 1 名。

四、推荐材料按照省教育厅的报送要求抓好落实，务必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 15:00 前上报市教育体育局人事科，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杨成宏

联系电话：2629905

- 附件：1.平顶山市评选表彰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2.平顶山评选表彰全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2019 年 8 月 12 日

附件 1

平顶山市评选表彰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 先进个人推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邱红标 市教育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董汉生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苏红英 市教育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宋 民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刘占立 市教育体育局副调研员、人事科科长

薛建军 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负责人、基础教育一
科负责人

高立鹤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事科科长

宋会娥 市教育体育局宣传科科长

张培华 市教育体育局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主任科员

张朝华 市教育体育局高校协调办公室负责人

杨凯伟 市教育体育局师资培训科科长

赵宏亮 市教育体育局安全信访科科长

陈成功 市教育体育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下设办公室，刘占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平顶山评选表彰全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 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	推荐名额						备注
		先进 集体	先进个人				小计	
			模范 教师	优秀 教师	教育系统先 进工作者	优秀教育 工作者		
1	汝州市		2	3	1		6	
2	舞钢市		1	2			3	
3	宝丰县			3		1	4	
4	郟 县	1	1	3			4	
5	鲁山县		2	3		1	6	
6	叶 县	1	1	4	1		6	
7	新华区		1	1			2	
8	卫东区		1				1	
9	湛河区		1				1	
10	石龙区			1			1	
11	城乡一体化 示范区			1			1	
12	高新区			1			1	
13	局 属 各 学 校、市直有 关学校	2	6	5	1	2	14	
合计		4	16	27	3	4	50	

